

南投縣立水里國中交通安全教育小組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國民中學交通安全計劃綱要。
- 二、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，以達實施交通安全教育預期目標。

參、組織與職掌：

設置「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小組」，設主任委員一人(由校長兼任)，副主任委員二人(由二處主任兼任)，執行秘書一人(由訓導組長兼任)，委員二至十人，由相關職工作人員所組成。顧問二人由下列人員組織：派出所所長、家長會會長(委員)等組成。

肆、職掌及分工：

- 一、主任委員：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。
- 二、副主任委員：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項。
- 三、執行秘書：協調有關處、組，配合執行有關各項教學活動及規劃交通安全相關活動、宣導，督導學生實踐，考查成果。
- 四、委員：教務組長：交通安全教學的推動及協調。教學群：器材設備及有關行政事務的配合。
- 五、顧問：提供、解決社區有關交通安全之建議事項及問題。

| 職務 | 職稱 | 工作執掌 |
|-------|--------|---|
| 主任委員 | 校長 | 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。 |
| 副主任委員 | 教務主任 |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項。 |
| 副主任委員 | 學務主任 |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項。 |
| 副主任委員 | 總務主任 |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項。 |
| 執行秘書 | 生活教育組長 | 協調有關處、組，配合執行有關各項教學活動及規劃交通安全相關活動、宣導，督導學生實踐，考查成果。 |
| 教學組 | 教務組長 | 協助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工作 |
| 事務組 | 各班導師 | 器材設備及有關行政事務的配合。 |
| 顧問 | 家長會長 | 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諮詢與協助 |
| 顧問 | 派出所所長 | 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諮詢與協助 |

伍、會議時間：每學期開始及結束各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陸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